

#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17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的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恪尽职守，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，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履行好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，所有会议召开都能按照程序及规定进行，所有会议的决议都合法有效。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届次	召开时间	议案审议情况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	2017 年 3 月 29 日	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入伙苏州工业园区睿灿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》。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	2017 年 4 月 5 日	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》。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2017 年 4 月 17 日	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

		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<重大投资和决策制度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<总经理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2017 年 4 月 24 日	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>的议案》。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	2017 年 8 月 15 日	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审议<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	2017 年 8 月 28 日	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<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	2017 年 10 月 27 日	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>的议案》。

## 二、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

2017 年度，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，全部由董事会召集，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届次	召开时间	议案审议情况
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	2017 年 5 月 10 日	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董事、监事 2017 年度薪酬

		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〈重大投资和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--	--	--

此次股东大会全部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，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作出决策，决议全部合规有效。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落实和执行，顺利完成了各项治理制度的修订、利润分配等事项。董事会通过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。

### 三、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#### 1、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，会议讨论并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重点提升方向、经营目标及计划。战略委员会认为公司管理层对当前形势的整体判断较为准确和客观，提出的 2017 年的经营目标和计划针对性和操作性较强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管理水平、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。

#### 2、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，对公司财务报告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事项进行核查，审议内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，指导并监督内审部做好内部控制建设，并就 2017 年度报告事宜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有效沟通。

#### 3、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，会议对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进行提名并审议，提名委员会认为副总经理候选人专业合理、结构良好，能够很好的管理公司。

#### 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，会议对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进行了审议，薪酬委员会认为该薪酬考虑到本地区的薪酬水平，同时结合 2016 年度的工作情况和本年度的工作计划而制定，报酬与其职务的工作强度和相关人员的工作情况相匹配。

### 四、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内部控制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，在任职期间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，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为公司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意见，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、公正的独立意见，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。

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4月20日